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1-039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莱控股”）通知，康德莱控股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1】1514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康德莱控股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并在函中就相关事项明确如下：

康德莱控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4 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康德莱控股应在《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组织发行。该《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目前，康德莱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75,509,0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5%。康德莱控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尚未实际发行，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